

# 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第 65 屆理事會第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5 月 10 日(星期三) 下午 2 時整

地點：總會會議室

主席：總會長 侯宗延

司儀：秘書長 林恩億

紀錄：秘書處 林以珊

一、報告出席人數 應到 31 位，實到 27 位；已達法定人數。

出席：侯宗延、柯智寶、陳聖謙、簡耀程、呂益彰、葉碧雯、王國贊、郭文彥、林恩億、謝孟玹、徐銘鴻、梁靖弦、潘煒元、黃世丞、王良軒、張振國、黃泰源、詹識永、張藜璿、王福盈、李瑋宸、葉孟至、吳政峰、張恩慈、林冠妤、翁書緯、姜智元。

列席：常務監事徐榮茂、監事蔡蔚士、世界總會特別助理李秉昆、羅東分會會長林原楷、大崗山分會會長姚力旗、特友會主席吳克亮、2016 特友會主席高啟鐘、2015 特友會主席王定霖、2014 特友會主席沈義鐘、西子灣分會林香岑、嘉義分會蔡鈞安、嘉義分會劉致宏、花蓮分會何心佑、博愛分會黃千家、台北分會沈韋伶。

缺席：謝志朋、楊智淵、陳翰立、王慧蘭。

二、主席宣佈開會

三、朗誦青商信條 JCI Creed

我們深信 We believe

篤信真理可使人類的生命具有意義和目的

That faith in God gives meaning and purpose to human life

人類的親愛精神沒有疆域的限制

That the brotherhood of man transcends the sovereignty of nations

經濟上的公平，應由自由的人通過自由企業的途徑獲得之

That economic justice can best be won by free men through free enterprise

健全的組織應建立在法治的精神上

That government should be of laws rather than of men

人格是世界上最大的寶藏

That earth's great treasure lies in human personality

服務人群是人生最崇高的工作

And that service to humanity is the best work of life

四、朗誦青商使命 Mission

提供發展機會促進青年人創造積極正向的改變

To provide development opportunities that empower young people to create positive change

五、朗誦青商願景 Vision

成為領導青年積極公民的全球網絡

To be the leading global network of young active citizens

六、通過本次會議議程

決議：通過。

七、介紹來賓：常務監事徐榮茂、羅東分會會長林原楷、特友會主席吳克亮、2016 特友會主席高啟鐘、2015 特友會主席王定霖、2014 特友會主席沈義鐘。

八、主席致詞：

總會長 侯宗延：感謝監事會對理事會所提出的建議，理事會會加以改進。4/27 本席受邀參加香港舉辦的 Run for peace 路跑活動，該活動同時結合世界總會聯合國 17 項中的 3 項目標，雖然參加人數不多，但財開的對象都以知名企業為主，受到當地媒體高度關注與報導，宣傳效果非常好。反觀我們分會所舉辦的活動規模都比國外大型，可惜沒有與聯合國 17 項目標作連結，導致申請亞太等世界獎勵時台灣都無法得獎，希望在座副總、理事回到區域，把聯合國

17 項目標多加宣導，分會在亞太及世界大會能踴躍的申請獎勵，讓台灣青商在國際上增添光彩。透過總會網站加入青商名單陸續的發送給各區副總，會務報告中也請副總們進行進度報告，希望各分會把握想加入青商的人員名單，用心引導青年朋友加入青商大家庭，讓今年會擴人數能實質增加，謝謝各位！

九、輔導總會長致詞：無。

十、來賓致詞：

特友會主席 吳克亮：今天很榮幸能列席理事會，待會由高啟鐘主席為大家說明關於特友會現況，謝謝大家！

十一、報告事項

1. 宣讀上次會議紀錄-理事會第二次會議紀錄：無誤

2. 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依據會議決議事項執行。

3. 會務報告

A 秘書長 B 財務長 C 國際事務 D 組 務 E 區域會務

財務長 謝孟珖：1.吳政峰理事已完成講師訓及 AIA 課程，結業證書傳閱給各位審查，若無異議，會將保證金扣除報名費後退還。2.總會課程及活動已陸續進行，分會若要申請補助款也請各區理事協助幫忙，補助款表格可在總會網站下載，相關資料整理好寄送總會秘書處，審查後准允撥款。3.章程規定分會應於 5 月 31 日前繳清總會會費，攸關分會在會員大會上之權利，請各位副總提醒尚未繳交會費之分會。

理事 張恩慈：6/10 亞太大會 Taiwan Night 以原住民風格為主，共有 16 個攤位，請各位副總、理事多加鼓勵分會報名，IA 於 6 月底也到蒙古場勘，飲食與台灣口味相當接近，住宿飯店也很整潔，大家可以帶著愉快的心情一同參與蒙古亞太大會，謝謝！

理事 林冠妤：今年參與 APDC 的伙伴相當多，4/1-3 由歷任 Councilor 及 IA 常務副會長進行參與 APDC 資格評估，今天也出推選六位優秀的會員，也請各位理事同仁給予鼓勵，謝謝！

理事 翁書緯：公關宣傳委員會在 FB 粉絲頁上宣傳相當多活動，也會擴許多想參與青商會的青年人，相關資料委由主委轉給各區副總。校園青商委員會 LEAD 課程活動於七月份開始進行，海報已完成，也會發佈給各區大專院校協助宣傳活動；3 對 3 籃球比賽、街舞比賽、電競比賽時間都已確定，在 7-9 月進行活動舉辦。4/23 全國女會長會議，主要討論全國女子公益路跑活動，女青商委員會也會參與各區女分會理事會，協助相關事宜。

理事 姜智元：運動推廣委員會青商盃路跑活動由博愛分會承辦，6/24 青商盃羽毛球賽由竹北分會承辦，5/12 公益急難救助第一場記者會在台南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早上 8：30 開始，歡迎各位蒞臨參與！

常務副會長 簡耀程：5/19 北區會議結合企業參訪至桃園捷運及航空城，7/25 北三區聯合月例會，7/29 北區大會採用慈善大會方式進行，當天只有金口獎及奧瑞岡比賽，因此不會進行分會長會議，會在另行規劃召開。北區會擴名單委由北區會擴主委作為窗口，聯繫有意願參與青商會人士，主委親自電話聯絡並詢問有意參加之分會或是區域，統整後發送給各區理事後再通知會長，謝謝！

理事 潘煒元：北一區聯合月例會已完成，恭喜蘇澳港得到金口獎冠軍，5/12 北一區分會長會議，歡迎各位參與，謝謝！

理事 王世丞：感謝總會與台北市世大運簽署親善團合作事宜，目前台北市 15 個分會共同目標，在各活動中與地方行政中心作結合，包括上週士林分會舉辦金口獎講習，現場有一半以上都是非青商人員，有非常好的成效！6/25 台北市區聯合月例會，歡迎大家蒞臨！

常務副會長 呂益彰：4/20 分會長成長營，成效顯著，桃竹苗區伙伴們向心力強、也更團結了，

- 5/18 桃竹苗區第五次分會長會議，5/19 與北區會進行分會長聯誼在桃園竹圍漁港餐敘，歡迎大家一同參與。全國大露營已圓滿完成，感謝大家的支持。6/24 全國青商盃羽毛球賽，邀請各位協助宣傳。關於加入青商名單，桃竹苗區委由區域秘書協助處理，辦理方式都請分會與有意願參與的人士進行聯繫，但最主要還是分會要積極聯繫，名單最多都分發給桃園女分會，但後續追查發現並無落實執行，後續會將名單交付給願意接受新會員之分會。
- 理事 王良軒：5/20 竹圍漁港舉辦副總盃壘球賽，當天市政府舉辦陸上龍舟活動，6/17 桃一區聯合月例會結合淨山活動及參訪市議會。桃竹苗區上週剛舉辦完成 LEAD 活動，感謝各位副總及理事大力推廣，使活動能圓滿完成，謝謝各位！
- 理事 張振國：6/24 全國青商盃羽毛球賽，6/25 竹苗縣市區聯合月例會，7/23 桃竹苗區域大會在竹北，歡迎各位參與參與，謝謝！
- 常務副會長 葉碧雯：中區 5 月底舉辦總會基礎講師訓活動，這是全國最後一場，有興趣者歡迎一同參與。6/4 中區運動大會，7/9 中區區域大會，歡迎大家一同參加！會擴名單中區收到總會發送約 50 位名單，3 月底前名單已全數完成聯絡，中區有會擴主委及團隊，會將所有人一個個電話聯絡，邀請他們見面聊天並讓對方了解青商事務，如果喜歡訓練課程，就安排至訓練課程較多的分會，喜愛國際就安排至姐妹國較多的分會，推薦較多的區域都在台中市二區的分會，確定完成見習的目前只有 2 位在沙鹿分會，比例上過少，經過了解後發現 50 位名單中有 10 位是學生，他們只是想要先了解青商會，其它大部份還是以詢問為主而已，大部份想知道我們的特色在哪？中區會今年想讓有意願入會者先參與中區大會，再慢慢引薦至分會！
- 理事 黃泰源：4/8 台中市一區聯合月例會，4 月份文化城舉辦心智繪圖、亞哥分會舉辦企劃高手，參加人員有一半以上都是外來人士，成效不錯！5/27 中區壘球賽、6/4 中區運動大會、6/16 高爾夫球賽、6/17 中區保齡球賽，歡迎各位一同來參與中區活動，謝謝大家！
- 理事 詹識永：4 月底台中市二區聯合月例會已舉辦圓滿成功，大雅分會已承諾於下周前繳交總會會費。
- 理事 張藜璿：4/23 彰化縣市區聯合月例會已舉辦完成，5/13 學習溝通表達課程由彰化分會承辦，全程免費，歡迎各位參與！員林分會 6/24-25 舉辦 LEAD 課程，註冊費只要 3500 元包含住宿，7/16 全國運動大會，歡迎大家多加宣傳邀請各分會註冊報名，謝謝！
- 常務副會長 王國贊：5/12 南區分會長會議，5/14 青商盃路跑活動由博愛分會承辦，7/1 青商盃保齡球賽由大崗山分會承辦，7/2 南區區域大會，歡迎大家一同參與！南區 46 個分會剩下橋頭分會尚未繳費，橋頭分會前輩們還是希望分會能延續，還是鼓勵會長儘快在 5 月底前繳交總會會費。加入青商會名單，南區會收到 13 位名單，都由本席自行連絡後推薦至分會，目前只有三位回覆並推薦至台南、永康、左營分會，也要求分會積極與想加入的人員保持連繫，謝謝！
- 理事 王福盈：5/13 雲嘉縣市區聯合月例會並結合社區活動，舉辦地點在斗六國小，6/4 雲嘉縣市區壘球賽，邀請大家一能組團來參加！
- 理事 李瑋宸：台南市區今年都均衡發展，不管個人機會、社區發展、會務訓練，分會都努力學習與成長。6/25 台南市區聯合月例會，7/2 南區區域大會由古都分會承辦，歡迎大家一同參與，謝謝！
- ※其它：羅東分會-全國年會進度報告-羅東分會會長 林原楷：主場地在中興文創園區，會員代表大會地點在編號 11 號場館，8/25 午餐是火鍋，約 200 公尺左右，歡迎宴在金門餐廳，8/26 金口獎、奧瑞岡活動會再組務副總討論相關地點，新南向論壇需要場地較大，地點預訂在附近羅東高中的展演廳，選舉地點在編號 14 號場館，開幕典禮及青商之夜在編號 15

號場館，近期也拜訪宜蘭縣長，旅遊部份也正在規劃路線中，後續再將資訊發佈給大家，謝謝！

## 十二、總會監事會對理事會建議事項。

說明：依據本會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辦法：1.關於向下扎根是否有實質的實行狀況？(監事黃信豪)

2.公關宣傳一直都有在運行中，宣傳影片中找了許多社會菁英及青商會員，請問受訪者的挑選標準為何？也覺得委員會並無向上溝通的習慣，也尚未在會議紀錄中看見，所以希望組務副總或理事能參與監事會會議報告。(監事蔡蔚士)

3.大陸事務委員會目前都尚未有運作的狀況，也得知總會長跟秘書長已於1月份有先到北京參訪過，那之後還會繼續推行大陸事務委員會的活動嗎？(監事林侶賓)

4.想詢問各區副總是否已經有收到加入青商名單？組務活動以往在這個時間點已經都有許多活動在推行，也已經邀請組務副總參加會議，公關宣傳的宣傳片應該主軸應該是宣傳青商會，並不該是宣傳個人創業路程，所以想詢問到底應該要怎麼樣處理或協助組務的活動推廣，也希望知道宣傳影片人物挑選的標準。(監事陳文禎)

## 十三、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會3-4月份財務報表，請審查案。

(財務長 謝孟玹提案，秘書長 林恩億附署)

說明：依據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辦法：如附件(3-1)-3-4月份財務表。

決議：修正財務結算表一、會費收入預算差額952,800元，合計5,740,300元。

案由(二)：未繳交總會會費之期限及權利義務，請討論案。

(財務長 謝孟玹提案，法制顧問 徐銘鴻附署)

說明：1.依據總會章程第16、17條及依據總會施行細則第113條：每年度報繳總會會費期限，應於5月31日前繳清。

2.依據總會章程第四章第20、21條辦理及依據總會章程施行細則第三章第36條：會員代表大會代表資格由會員擴展委員會主委會同財務長審查之。未繳各該分會團體及個人最少30人之全部會費及未註冊參加會員代表大會之會員，不得為代表。

辦法：1.未繳交總會會費之分會於年會不得享有發言權、提案權、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罷免權、其他應享之權利及首席代表之座位。

2.僅繳交團體會費之分會及觀察員身份之分會另設座位不具發言權、提案、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罷免權、其他應享之權利。

3.於年會現場繳交完成之分會，立即享有發言權、提案權、表決權及設會員代表之座位，但無投票權因選舉作業時間不及。

4.總會會執人員照案辦理。

5.依據人團法相關規定，發文至分會隸屬之縣市政府社會局處辦理。

6.請參閱附件(3-2)-繳費一覽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第65屆長期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及總幹事聘任，請通過案。

(財務長 謝孟玹提案，法制顧問 徐銘鴻附署)

說明：依據章程長期發展委員會組織簡則規定辦理-

- 1.本委員會由委員三十一人組成之，除會長及上一任會長為當然委員外，其餘委員由會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後聘任之；當年度兩次未出席者自動喪失委員資格。
- 2.本委員會委員區分為內部委員二十一人，外部委員十人，資格如下：
  - (一)內部委員為本會個人會員，除前條所述當然委員外，內部委員至少應包含三位前會長，其餘委員應具有國際青年商會參議員之資格，並曾任分會會長暨本會理事或監事。
  - (二)外部委員為對青年發展業務具有實務經驗或學術成就之社會公益人士。
- 3.本委員會主任委員由曾任本會會長擔任之，任期三年；主任委員由會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後任命。
- 4.本委員會設總幹事一人，由本委員會委員中遴選適當人士兼任之。

辦法：如附件(3-3)-長期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及委員名單。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106年度各委員會會議紀錄，請通過案。

(秘書長 林恩億提案，法制顧問 徐銘鴻附署)

說明：依據各委員會年度工作計劃辦理。

辦法：如附件(3-4)-各委員會會議紀錄。

- 1.獎勵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 2.選務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 3.長期發展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 4.訓練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 5.大陸事務第一次會議紀錄
- 6.國際事務第一次會議紀錄
- 7.組務第三、四次會議紀錄

- 決議：1.國際事務第一次會議紀錄五、介紹來賓：蔡明晃會長文字修正為蔡銘光會長。  
2.分開動議：組務第三次會議紀錄-案由(二)分開討論。  
3.組務第四次會議紀錄-106年聯合國事務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案由(三)106年度的聯合國事務委員會第三次委員會時間、地點討論案，增列--決議：照案通過。  
4.其他意見：請各委員會在會議紀錄中，詳實列出人數及出席名單。

案由(五)：本會成立南向特別委員會，請通過案。

(組務副會長 謝志朋提案，秘書長 林恩億附署)

說明：為配合政府政策特成立南向特別委員會，與南向國家有更緊密的配合。

辦法：委請委員會擬定南向政策之有關具體配套措施及活動執行內容，於下次理事會報告。

決議：聘任陳俊竹會員擔任委員會主任委員。

案由(六)：總會各項職務名單推薦，請通過案。

(國際事務副會長 郭文彥提案，秘書長 林恩億附署)

說明：為鼓勵會員參與國際事務交流學習，持續推薦優秀會員擔任世界總會各項職務。

辦法：1.推薦會員擔任世界總會APDC DO一職：

分會	姓名
西子灣	林香岑

嘉義	蔡鈞安
花蓮	何心佑
博愛	黃千家
台北	沈韋伶

2.推薦西子灣-劉致宏擔任世界總會 APDC Councilor 一職。

決議：照案通過。

#### 十四、 臨時動議

案由(一)：組務第三次會議-案由(二)，請討論案。

決議：延至下次會期討論。

#### 十五、 自由發言

2016 特友會主席 高啟鐘：兩件事情報告：1.2016 年 12 月 20 日接收柯總會長公文指示，2016 年 11 月 16 日理事會修文特友會年費，總會提撥本會當年度會費壹佰元為當年度之費用。2014 年特友會配合總會工作計劃，已經將各分會註冊 OB 費用報繳總會每人 600 元，OB 會費上繳總會 200 元，特友會 100 元納入行政費用，其它 300 元用在特友會會員活動贊助使用，這是委員會整個財務規劃，特友會尊重理事會決議修正為 100 元的經費，特友會只是一個委員會的運作，有固定行政費用支出，依據各區統籌分配款比例項目，對於一個委員會推展比較窒礙難行，感謝侯總及柯輔導會長關於經費核撥，總會撥款有一定的程序，關於特友會款項申請流程是否一併討論，讓特友會有所依據辦理款項部份。2.特友會從 2016 年開始規定，凡是參與總會特友會者都需要分會同意後才能參加執行主席這項工作，參與特友會人員大部份都沒有擔任過分會長，但都是資深的青商人，許多都已經沒有所屬之分會，希望落實這項工作，讓每個特友會的人員都有隸屬之分會，謝謝！

理事 姜智元：1.組務有許多不足的部份，我們會虛心檢討並且改進，下次會議邀請主委列席，與大家作委員會事項報告。2.5/12 公益急難救助第一場記者會在台南中華醫事科技大學，落實總會長政見向下扎根計劃，已經評選過許多學校，服務對象都是篩選後的弱勢家庭，他們必需出示證明才有資格，委員會預計全國配戴 500 付眼鏡給弱勢兒童們，歡迎大家一同參與為委員會加油，謝謝大家！

理事 王世丞：台北市政府推動世大運工作，口頭邀約青商會一同參與 8/12 舉辦台北踩街活動，特別邀請四大社團一同參與，當天台北市區分會長號召會員參與，也歡迎各位副總、理事參與，目前與分會長們正在規劃如何邀請大家，相關的動線及邀請函會再與世大運親善團窗口了解後，再將相關訊息發佈給大家，謝謝！

世界總會特別助理 李秉昆：秉昆因今年職務在全台各分區作訪問及會務交流，分會舉辦相當多的社區活動，但結合聯合國 SDGs17 項目標的活動仍然很少，要請各位副總及理事多加宣導，讓各地社區活動與 SDGs 項目多作連結，發揮更大的活動功效，讓地方政府及青年伙伴看到青商會與國際事務的結合，也請 IA 副總和組務副總多加協助。若分會對於世界總會想多了解的，請各區副總、理事告知秉昆，我很樂意到各區去作說明，像是大家比較陌生的世界總會 Foundation 基金會，Foundation 基金會業務非常龐大與繁複，需要的資金非常多，秉昆看到許多世界各區的 VP 都將世總提供的事務費用捐回世界總會，世總的經費與台灣總會一樣相當吃緊，也鼓勵大家能一同參與基金會的捐贈，讓我們共同為維護地球及各項資源貢獻小小心力，謝謝大家！

大崗山分會 姚力旗：7/1 高爾夫球賽在大崗山球場，結合公益活動，註冊費每人 1000 元，捐出 300 元給家扶中心，球場擊球費是 3000 元，當天有免費從高鐵站至球場的接駁車，活動宣傳

DM 都發送給各位副總、理事，希望大家協助宣傳，也邀請大家一同參與，謝謝大家！

常務副會長 陳聖謙：1.東區近期正舉辦捐血活動。2.花蓮分會積極籌備預計辦理亞太大會，目前已通過長發會及會員大會，請總會給予指導與協助。3.東區目前有兩個分會預計復會，花崗分會及關山分會，希望今年東區能提高會員人數，謝謝。

法制顧問 徐銘鴻：1.為配合侯總會長出訪多明尼加姐妹會及美洲大會，致本次會議召開時間異動，本次出席狀況不列入自律公約罰則。提醒各位理事：章程規定當理事不能視事或連續二次或累計三次未出席理事會者，視為辭職，請各位注意自己的出席率。2.監事林召賓尚未宣誓，承諾書第二項當選後必定參加新任理監事宣誓就職典禮暨理監事當選人講習會，否則以喪失資格論，其缺補由候補理監事或由會長提名任命之，煩請徐榮茂常監通知林召賓監事於下次理事會補宣誓。

輔導會長 柯智寶：特友會剛發言中有多項與實際狀況不符，關於總會章程內容修訂，也有修訂辦法的程序，智寶強調法制精神，絕對尊重今年理事會做的決議。關於特友會會費來源，去年收了 500 多位，前年收 400 多位，過去每位特友會員繳 600 元，收齊費用後上繳總會每人 200 元，400 元由特友會自行運作，與各位報告這中間的差異性，假設 500 人繳交，新制度特友會能收到 5 萬元，以過去的方式計算能收到 20 萬元，差距 15 萬元，貴為特友會的領導、各區主席，因為差了 15 萬元而委員會就無法運作，基本開銷都無法承擔，特友會的存在是否有他的價值？每位會員上繳總會 YB 1800 元或 OB 600 元，連基本會費都無法繳交請不要說是青商會員，在座每位都應該有的觀念，我也告訴自己未來不管什麼身份一定要繳交會費，參加任何社團都必需繳交會費的，如果連這基本的義務都做不到就不要說是青商會員了。

今年度選務及獎勵由本席擔任主委，所有規定都在會議紀錄中逐字逐句的清楚表達，不要再有口語傳達上的錯誤，如果對字面上有不清楚可以來問我，我會請你先看看章程，不管在選務、獎勵認定資格或評選制度上，一定是照章辦事。在座各位任期只過一半不要鬆懈，今年還有許多會務要進行，包括侯總會長推動的青年事務、南向政策、亞太大會、世界大會，希望在座的同仁們全力去推動這些會務，盡自己所能跟分會長、會員去宣傳這些活動，而不是一直聯誼，試著去引導他們，讓會長了解 SDGs 是什麼、總會推動的事務是什麼，大家是連成一線，這樣青商會才會成長，所有會員長看著會長，會長是看著在座每位理監事，你們怎麼做他們就怎麼學，大家都要謹言慎行。建議 IA 副總，建立 APDC 推薦制度範本及規矩，未來讓大家作參考，在青商會如果沒有付出、貢獻，而只要榮譽、光環，這樣對大家是不公平的，唯獨我們建立公平的平台，讓所有的青商會員都願意為青商會付出，因為知道付出了就會有回報，謝謝！

總會長 侯宗廷：已經 5 月份，各項活動會務都已經啟動，大專院校 LEAD 課程活動，組務也與四個承辦分會作討論，地點及時間都已確定，宗廷也希望在座各位支持這項活動，向下扎根讓大專院校學生可以認識了解青商會，後續許多電競、籃球、街舞活動也要大家多予支持。

關於復會，大溪分會也向本席提過，請各區副總多了解區域中已休會的分會卻還在運作，這樣的分會應該輔導他們復會，重新回到青商會的懷抱；雖然有些休會分會裡的少數人希望復會，請副總審慎考量區域發展性及該分會實際狀況，若申請復會一年又發生無法延續的狀況，總會章程施行細則第九條對分會休會與復會設有相關辦法，請詳閱。有位回鍋會長也向本席提過，以前當區理事都會到分會去了解狀況，再回報給副總及總會，宗廷希望這樣的好習性能傳承，讓分會有機會發聲讓總會聽到，謝謝各位！

十六、散會 17:45